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立臺北商業大學(進修部-臺北校區)在學生註冊須知

一、在學生繳費與列印繳費單日期：**112 年 1 月 16 日至 2 月 13 日止完成繳費。**

※**不另行寄發繳費單，請自行上網列印。**下載、列印與查詢繳費單與明細及繳費證明單：學校首頁-右上角點「學生」-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>學生登入

繳費單列印步驟：

step1：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

(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/newTwbank/index.aspx>)

step2：點選<學生登入>功能 → 輸入學生<身分證字號>、<學號>及<出生年月日>。

繳費方式：請持「繳費單」至全省之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、超商，或以信用卡、ATM 轉帳、臺灣 pay(掃描繳費單上之臺灣 pay QR Code)繳費，完成註冊。

二、進修部學生**學雜費計費方式係以學生實際修課小時數繳納**(二技、四技部每學分小時新臺幣 1,250 元、二專部每學分小時新臺幣 815 元)，如：體育 0 學分 2 小時須繳納 2 小時學雜費。另，學生於每學期註冊時另需繳交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(非住宿生新臺幣 400 元、住宿生新臺幣 600 元)，及依學務處每學年招標金額繳交「團體保險費」。

學雜費**分二階段**方式繳費，第一階段繳費單金額為**預開**時數，第一階段繳費單請於**112 年 1 月 16 日(一)起**自行登入「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列印，務必於**112 年 2 月 13 日(一)前完成繳費**，逾期未繳費視同未註冊，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。

開學第二階段網路選課結束後，依據學生修課學分小時數(採計實際修課小時數)，計算每位學生學雜費應繳交金額，**多選補繳(或溢繳退費)**，多選將開立第二階段繳費單，於第二階段選課結束後統一開立，繳費期限將另行通知。

倘有就學貸款需求者，依規定需與實際修課時數相符，請務必先與教務處(進修部)各系所承辦人(詳見表 2)確認繳費單開立之修課時數，以免屆時無法辦理就學貸款。

三、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每學期均需繳交學雜費基數(每學期新臺幣 10,000 元)及研究生學分費(按每學期所修學分小時數)：財稅、企管碩士在職專班每 1 學分(小時)費新臺幣 8,000 元。另，每學期註冊時另需繳交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(非住宿生新臺幣 400 元)，及依學務處每學年招標金額繳交「團體保險費」。

四、逾期繳交學雜費：在學學生除就學貸款或因特殊原因辦理分期繳交學雜費，如有逾期未繳學雜費者，依據本校學則(第 12 條第 2 項)、附設專科部學則(第 9 條)，予以退學處分。**請務必於開學日 112 年 2 月 13 日前繳交第一階段學雜費完成註冊(逾期未完成註冊者將依規定退學)**

五、繳費標準參酌教育部規定辦理。本校教務處首頁>公開資訊/學雜費公開專區>學雜費資訊>學雜費收費標準。

(網址：<https://acad.ntub.edu.tw/p/412-1004-1719.php?Lang=zh-tw>)

六、延修生第一階段學雜費應先行繳納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、「團體保險費」，並於**開學日 112 年 2 月 13 日(一)前完成繳費**。開學第一週(第二階段網路選課)應自行向教務處領取「延修生註冊單」並完成選課程序(請助教協助列印選課確認單本人簽名並加蓋所屬系科所戳章)再繳回教務處(進修部)。第二階段選課結束後，教務處(進修部)將依據學生修課學分(採計實際修課小時數)，計算每位學生學雜費應繳交金額並開立繳費單，繳費期限將另行通知。

七、欲辦理休學者，須於**開學日(112 年 2 月 13 日)前提出申請且完成休學手續，得免繳費**。開學後辦理休學者，須先完成學雜費繳交始得辦理。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查詢網址：教務處首頁>公開資訊/學雜費公開專區>學雜費資訊>休退學退費基準。(網址：<https://acad.ntub.edu.tw/p/412-1004-1719.php?Lang=zh-tw>)

八、應復學之**休學生欲繼續休學者，進四技、進二技及研究所學生須符合本校大學學則休學規定；進二專學生須符合本校附設專科部學則規定**。開學日前提出申請且獲核准者，可不必繳費註冊，否則應於開學前完成繳費註冊。

九、學雜費減免每學期均須提出申請，相關問題請洽學生事務處(進修部)承辦人郭小姐，電話：(02)2322-6252。(請至本校首頁:學生事務處>學務處行政單位>學務處進修部>「學雜費減免、弱勢助學、獎學金」網頁查詢。

(網址：<https://stud.ntub.edu.tw/p/404-1007-84216.php?Lang=zh-tw>)

十、進修部學生欲辦理「就學貸款」，**請先與教務處進修部各系/所承辦人(詳見表 2)確認實際修習學分(採計實際修課小時數)及學雜費金額，以免發生貸款金額誤差，無法辦理就學貸款**。依貸款規定**貸款金額需與實際修課小時數之學雜費金額相符，僅可少貸，不可多貸學雜費金額**。

① 進入北商首頁→訊息公告→[[重要公告]]有關進修部就學貸款相關事項

② 臺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申貸辦法請詳閱：**學生事務處>學務處行政單位>學務處進修部>學務處進修部就學貸款>就學貸款暨 Q&A**。(請注意：就學貸款金額不可多貸，如有學雜費減免者(或學分抵免)，務請先辦理完成)

(網址：<https://stud.ntub.edu.tw/p/404-1007-84212.php?Lang=zh-tw>)

③ 就學貸款申請流程，須先至「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下載 111 學年第 2 學期之學雜費繳費單再至台北富邦銀行網站登錄申請。

(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taipeifubon.com.tw/student/common/Index.faces>)

- ④ 填寫後下載並列印『申請撥款通知書』。辦理就學貸款之同學，因無法辦理溢繳退費，故請注意貸款金額務必與實際修課時數一致，如有需要更正學雜費繳費單金額，請預先洽教務處(進修部)各系科承辦人(詳見表 2)。
- ⑤ 依本校行事曆繳交就學貸款資料截止日期為 **112 年 3 月 2 日前**，請於該日前辦妥就學貸款並交回學校(未依期限辦理或未繳件齊全文件者則視同放棄申辦就學貸款，不予受理)。各項手續辦妥後，請一定要將『繳費單』、『申請撥款通知書』及『全戶戶籍謄本(需含學生本人、父/母/配偶/監護人皆須檢附)-第一次辦理者』交至學生事務處(進修部)(**六藝樓二樓 203-1 室**)，相關問題請洽學生事務處(進修部)承辦人李小姐，電話：(02)2322-6245。
- ⑥ 如有貸款書籍費等，退費時間約為學期末，如不願等候者，請自行斟酌申貸。

十一、學生如因特殊事故無法如期辦理繳費者，應於開學三週內(112 年 3 月 3 日前)以書面提出延緩或分期繳費申請，經所系(科)、學位學程主管同意受理並陳請教務長核准後，始得延緩或分期繳費。

十二、本校自 109 年度起免貼註冊章貼紙，完成當學期註冊程序(含繳費、學籍資料確認)。若有在學證明之需求，請同學自行登入「學生資訊系統」下載列印在學證明，並持證明至教務處(進修部)核章以茲證明；或至「行政大樓 1 樓出納組旁自助繳費機」投幣申請及繳費可立即印出在學證明文件。

十三、「學術倫理教育」課程為學生畢業之必要條件，修課完畢需通過線上總測驗。

- ① 修課平台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(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>)
- ② 登入方式:由「請選擇登入身分」→必修學生→臺北市→國立臺北商業大學→登入帳號密碼(帳號為學號，預設密碼為學號後五碼)→勾選“我不是機器人”，即可登入自行修習本課程(登入後務必自行修改密碼，並妥善保管)。
- 若因故無法登入，洽詢教務處進修部/各系(所)承辦人(詳見表 2)協助!
- ※※請勿自行註冊，否則不予受理!!※※**

- ③ 修課說明 (<https://acad.ntub.edu.tw/p/412-1004-3695.php?Lang=zh-tw>)

※研究所:適用【研究所核心課程】

數位線上課程共 18 個核心單元，每單元 20 分鐘，總修課時數為 6 小時。

※進四技、進二技、進二專:適用【大學部核心課程】

數位線上課程共 18 個核心單元，每單元 20 分鐘，總修課時數為 6 小時。

修課完畢需通過線上總測驗，通過測驗即完成本校規定。畢業前修讀完畢，並列入學生畢業門檻條件，通過者始得領取畢業證書。

十四、選課事宜：

① **第 1 階段**(開放本科/系/所加選專選科目)：

111 年 12 月 19 日(一)上午 8:00 至 111 年 12 月 24 日(六)中午 12:00

② **第 2 階段**(開放跨系/所/學制加選專選科目)：

112 年 2 月 13 日(一)上午 8:00 至 112 年 2 月 18 日(六)晚間 23:59

※本班開設之必修科目，須在本班修習，學生無法在網路上自行辦理退選。

※選課問題相關問題，請洽各系辦公室助教(詳見表 4)。

※請依行事曆及選課辦法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選課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十五、兵役緩徵、儘召申請

凡役齡**(92 次以前出生)**在學生，請務必至學務處(進修部)辦理緩徵、儘後召集申請。請洽學務處進修部(詳見表 3)

十六、行事曆網址：教務處>常用連結>行事曆。

網址：<https://acad.ntub.edu.tw/p/404-1004-37975.php?Lang=zh-tw>

表 1-教務處(進修部)【五育樓 1 樓】111 學年度寒假服務時間

寒假期間	教務處進修部服務時間(採二班制)	寒假期間	教務處進修部服務時間(採二班制)
112/1/16(一) - 1/18(三)	08:30-21:30	112/1/31(二) - 2/10(五) 週一至週五上班 2/4(六)為學校補休日	08:30-21:30
112/1/19(四) - 1/30(一)	農曆春節放假	112/2/13(一)起開學 恢復學期中正常上班	08:30-21:30

表 2-教務處(進修部)【五育樓 1 樓】各窗口業務專線-註冊、學籍

會資系、(大學部)企管系： 張小姐專線 (02)2322-6238 cindy61773@ntub.edu.tw	財金系：陳先生 專線(02)2322-6239 rayping@ntub.edu.tw	資管系、應外系：黃小姐 專線(02)2322-6234 chienyu@ntub.edu.tw
國商系、碩士在職專班： 郭小姐 專線(02)2322-6235 ol4680@ntub.edu.tw	財稅系：楊小姐 專線(02)2322-6233 yahuiyang@ntub.edu.tw	二專進修部企管科、應外科： 連小姐專線(02)2322-6317 minufh@ntub.edu.tw

表 3-學務處(進修部)【六藝樓 2 樓 203-1 室】各窗口業務專線

學雜費減免、弱勢助學金:郭小姐 專線(02)2322-6252	ak9233@ntub.edu.tw
就學貸款、平安保險:李小姐 專線(02)2322-6245	leehanyu@ntub.edu.tw
兵役:施小姐 專線(02)2322-6319	chingchun@ntub.edu.tw
輔導、諮商:羅小姐 專線(02)2322-6242	ting525@ntub.edu.tw

表 4-(進修部)各系(所)窗口業務專線-選課、抵免

會計資訊系【六藝樓 5 樓】：何助教 專線(02)2322-6364	muforjob@ntub.edu.tw
財務金融系【五育樓 4 樓】：梁助教 專線(02)2322-6377	mars5869cd@ntub.edu.tw
財政稅務系(含碩士在職專班)【五育樓 7 樓】：連助教專線(02)2322-6383	mclien@ntub.edu.tw
國際商務系【五育樓 2 樓】：劉助教 專線(02)2322-6394	liu100@ntub.edu.tw
企業管理系【五育樓 5 樓】：游助教 專線(02)2322-6399	yu6401@ntub.edu.tw
資訊管理系【行政大樓 4 樓】：陳助教 專線(02)2322-6413	emmychen@ntub.edu.tw
應用外語系【六藝樓 3 樓】：陳助教 專線(02)2322-6421	kuanshian@ntub.edu.tw
企業管理(EMBA)碩士在職專班【中正館 6 樓】：楊助教專線(02)2322-6328	emily050461@ntub.edu.tw